



安全理事会

PROVISIONAL

S/PV.3484
21 December 1994

CHINESE

第三四八四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

1994年12月21日星期三,下午4时
在纽约总部举行

主席:	巴库拉姆特萨先生	(卢旺达)
成员国:	阿根廷	卡登纳斯先生
	巴西	维拉先生
	中国	张炎先生
	捷克共和国	罗凡斯基先生
	吉布提	多拉尼先生
	法国	拉德苏先生
	新西兰	基亭先生
	尼日利亚	艾瓦赫先生
	阿曼	胡赛比先生
	巴基斯坦	马克先生
	俄罗斯联邦	西多罗夫先生
	西班牙	拉克劳斯特拉先生
	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	戴维·汉内爵士
	美利坚合众国	英德弗思先生

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。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。

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。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,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,在本记录印发日期后的一个星期内送交逐字记录科科长(C-178)。

下午4时20分开会

通过议程

议程通过。

塞浦路斯局势

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塞浦路斯行动的报告(S/1994/1407和Add.1)

主席(以法语发言):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。

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其事先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。

安理会成员面前有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塞浦路斯行动的报告,载于文件S/1994/1407和Add.1。安理会成员面前还有文件S/1994/1433,内载安理会在事先磋商中拟定的一项决议草案。

我的理解是,安全理事会准备对其面前的决议草案(S/1994/1433)进行表决。如果没有人反对,我现在将把决议草案付诸表决。

没有人反对,就这样决定。

进行了举手表决。

赞成: 阿根廷、巴西、中国、捷克共和国、吉布提、法国、新西兰、尼日利亚、阿曼、巴基斯坦、俄罗斯联邦、卢旺达、西班牙、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、美利坚合众国

主席(以英语发言):有15票赞成。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,成为第969(1994)号决议。

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其议程上项目的审议。

下午4时25分散会